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十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事是否未能出席（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）本次董事会：无。
- 有董事是否对本次董事会某项议案投反对/弃权票：无。
- 本次董事会是否有某项议案未获通过：无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十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九名，实到董事九名，董事钱宏声先生、独立董事张广冬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。三名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燕刚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，为进一步提高运营效率，降低管理成本，公司拟吸收合并海宁嘉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汇物业”）。吸收合并完成后，公司

存续经营，嘉汇物业注销，嘉汇物业的全部资产、负债、业务和人员等依法由公司承继。

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吸收合并的相关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同日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年8月27日

● 报备文件

- 1、十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工作会议决议。